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

中价协〔2021〕49号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工程造价 纠纷调解工作委员会首批调解员续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有关调解员：

根据《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中心调解员聘任和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调解员的任期为四年”之规定，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调解委员会”）首批调解员聘期将于2021年12月31日届满。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决定开展调解员续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续聘要求

1. 已聘为调解委员会首批调解员；
2. 符合《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中心调解员聘任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调解员条件；
3. 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参与调解委员会的案件调解（评审）

工作。

二、续聘程序

调解员申请续聘的，请填写《调解员续聘申请表》，于2021年10月31日前将《调解员续聘申请表》寄送至调解委员会，并将纸质版扫描发送至调解委员会邮箱；未提交申请表或逾期提交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续聘。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从提交续聘申请的调解员中，根据调解员参与造价纠纷解决的工作情况，择优续聘。

三、注意事项

1. 请申请人对聘期内调解（评审）工作进行认真总结，并对调解（评审）工作提出建议或意见；

2. 聘期内原推荐单位发生变更的，需经原推荐单位和现任职单位共同同意方可申请续聘。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赞

电 话：010-68333301

邮 箱：tiaojie@ccea.pro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3号中建大厦C座6层6002室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工作委员会（邮编：100037）

附件：调解员续聘申请表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2021年9月9日



附件：

调解员续聘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目		学历		职称			
毕业院校及专业				职务			
现工作单位				执业资格		注册证书编号	
申报行业	☐ 工程造价 ☐ 法律 ☐ 工程技术			执业资格		注册证书编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微信号			
业务擅长领域	☐ 法律 ☐ 土建 ☐ 市政 ☐ 电力 ☐ 水利 ☐ 司法鉴定 ☐ 其他（请列明：_____）						
工作经历							
工作总结、工作建议或意见等（可另附页）							
本人意见	本人申请续聘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工作委员会的调解员，并承诺提交的各项资料和所作陈述属实。如有虚假或不真实之处，本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原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现 任 职 单 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填表说明:

1. 请将“申报行业”前“□”涂“■”仅限报一个行业。
2. “工程技术”包括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
3. 业务擅长领域，每人选择不超过四项，可按擅长程度进行排序，突出自身优势。
4. 任何一种联系方式如有变更，请及时联系，如穷尽所有联系方式仍无法联系，则视为自动放弃调解员身份。
5. 本人系仲裁机构仲裁员的，请在备注中注明仲裁机构名称和聘期；所在单位列入人民法院、仲裁机构建设工程造价司法鉴定机构名录库的，请在备注中注明人民法院、仲裁机构名称。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秘书处

2021 年 9 月 9 日印发
